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健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在2016年度工作中，定期了解检查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仔细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了许多合理建议，对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要求，现将2016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1、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按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出席董事会情况

2016年11月16日，本人任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任职期间，本人亲自出席了所有应出席的董事会会议，没有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的情形，也没有缺席且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应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没有提出异议，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王健	1	1	0	0	0	否

3、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王健	1	1	0	0	0	否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它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下列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出具了书面意见。

日期	会议	独立意见类别	独立意见内容
2016年11月1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对聘任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一、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是在充分了解被聘任人资格条件、经营和管理经验、业务专长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被聘任人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或行业知识，并已征得被聘任人本人的同意，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如下情形： 1.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2. 最近三年内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3. 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 4.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5. 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二、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情况

为积极推动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本人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在2016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1、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主持召开了提名委员会会议，对于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标准和选聘程序严格把关，确保被提名人具备相应的资格和能力，通过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并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2、本人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重点对公司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定期财务报告等事项进行审议，就公司的年报和年度经营情况与外部年度审计机构进行多次沟通交流，并听取汇报。

3、本人作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认真审核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且对公司员工薪酬与考核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发挥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作用。

4、本人作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充分利用自身对医疗行业了解和经验，主动关注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保持与公司高管层对公司重大决策的日常沟通，为公司未来的战略布局和发展策略提供参考建议，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6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实地现场考察，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并为公司献计献策。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情况

1、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及时、准确披露定期报告及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杜绝任何虚假、遗漏或误导的情况发生，认真履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披露指引所规范的披露程序。

2、重视培训学习，提高自身履职能力。报告期内，本人自觉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和提高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发挥独立董事在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作用。

六、其他工作

- 1、2016年度，未发生提议召开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2、2016年度，未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 3、2016年度，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2017年度，本人将继续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工作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履行好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好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己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和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保证公司董事会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广大中小股东带来满意的回报。

报告完毕，谢谢！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健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